证券代码:603588 证券简称:高能环境 公告编号:2026-046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担保对象	被担保人名称	重庆耀辉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耀辉”)	濮阳高能生物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濮阳高能”)	天津高能时代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高能科技”)
	本次担保金额	5,000万元	1,440万元	3,00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18,627万元	33,695.61万元	990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担保对象	被担保人名称	靖远高能环境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靖远高能”)	金昌高能环境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昌高能”)	
	本次担保金额	25,000万元	30,00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104,925.63万元	47,700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_____	√是 □否 □不适用:_____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2026年5月31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1,562,120.92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161.93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担保金额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金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的情况下 √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及担保额度调剂情况(如有)

本次为重庆耀辉、濮阳高能、天津高能科技、靖远高能、金昌高能提供新增担保包含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6年度对其新增担保预计范围内。

单位:万元

被担保公司	债权人	授信/贷款期限	本次担保金额(万元)	保证方式	其他股东是否担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本次担保实施前担保预计额度	本次调剂后担保预计额度	调剂后本年度新增担保预计额度	调剂后本年度新增担保预计剩余额度	本次担保实施后本年度新增担保预计剩余额度
重庆耀辉环保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江津支行	1年	5,000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	56,409	-	27,000	27,000	22,000
濮阳高能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1年	1,440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	52,880	-	4,700	4,700	3,260
天津高能时代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东丽浦智支行	1年	3,000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是	7,000	-	4,000	4,000	1,000
靖远高能环境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远支行	3年	25,000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	404,620	-	171,500	166,500	141,500
金昌高能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昌分行	3年	20,000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是	479,000	-	400,000	390,000	370,000
金昌高能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昌市分行	1年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是	479,000	-	400,000	370,000	360,000

本次上述担保事宜的保证人均为公司,上述濮阳高能授信相关的担保合同已于2024年8月7日签订,除此之外,截至2026年6月29日,上述子公司所涉其他综合授信、贷款协议及保证担保协议等均未签订。

(二)内部决策程序

2026年3月12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26年4月2日公司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分别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控股孙公司(以下简称“控股子公司”)2026年拟对外提供担保总额预计不超过3,149,155万元:其中预计截至2026年6月4日已存续的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不超过1,710,000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6年拟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新增担保总额预计不超过1,439,155万元,该新增1,439,155万元额度中,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6年拟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新增担保总额预计不超过892,355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6年拟为资产负债率高于(含)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新增担保总额预计不超过546,800万元,本次担保预计有效期为自2026年6月5日起12个月止。

本次为上述公司提供担保无须单独召开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重庆耀辉环保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
法定代表人	谢丽华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223MA5YW5T85H
成立时间	2018年4月26日
注册地	重庆市潼南区田家镇长兴大道356号(自主承诺)
注册资本	5,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工业废物的处置及综合利用;再生物资回收(含生产性废旧金属);有色金属、稀有金属、矿产品加工、销售;建材(不含危险化学品)销售;新型材料生产和销售,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 2026年3月31日/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 62,958.97 / 52,526.61 负债总额 / 75,682.17 / 65,793.85 资产净额 / -12,723.20 / -13,267.24 营业收入 / 28,066.83 / 58,862.36 净利润 / 544.04 / -5,848.83

2、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濮阳高能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
法定代表人	王士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900MA3XG2MF8B
成立时间	2016年12月6日
注册地	河南省濮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胡村乡天阴村垃圾填埋场北侧
注册资本	21,681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垃圾处理技术研发、咨询服务;城市生活垃圾的消扫、清运服务。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 2026年3月31日/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 73,380.15 / 71,332.27 负债总额 / 37,978.23 / 36,861.73 资产净额 / 35,401.92 / 34,470.54 营业收入 / 2,866.08 / 11,069.07 净利润 / 931.38 / 2,993.59

3、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天津高能时代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有其61%的股权,天津益禾环境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其约31.33%的股权,自然人文雁持有其约7.67%的股权。
法定代表人	忻研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8MA06P7GA1A
成立时间	2019年5月22日
注册地	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亚洲路6865号金融贸易中心北区1-1-808-03号
注册资本	4,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大气污染治理;固体废物治理;水污染治理;环保咨询服务;大气环境污染防治服务;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工业工程设计服务;农村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专业设计服务;工程管理服务;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农林废物资源化无害化利用技术研发;软件开发;机械设备研发;生物有机肥料研发;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市政设施管理;专用设备修理;通用设备修理;环境保护监测;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通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物料搬运装备制造;通用零部件制造;金属矿石销售;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单位后勤管理服务;餐饮管理(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 2026年3月31日/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 19,283.22 / 20,379.59 负债总额 / 14,835.40 / 16,104.30 资产净额 / 4,447.82 / 4,275.29 营业收入 / 1,575.00 / 10,031.71 净利润 / 172.54 / 1,644.47

4、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靖远高能环境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法定代表人	祁鸿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20421778686570XE
成立时间	2005年1月12日
注册地	甘肃省白银市靖远县刘川镇南山尾村
注册资本	11,58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常用有色金属冶炼;金属材料制造;贵金属冶炼(除稀土、放射性矿产、钨);稀有稀土金属冶炼;贵金属冶炼;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有色金属合金制造;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农副产品销售;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技术进出口;日用百货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黑色金属铸造(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 2026年3月31日/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 220,983.65 / 201,785.93 负债总额 / 135,133.66 / 126,207.18 资产净额 / 85,849.99 / 75,578.76 营业收入 / 75,694.28 / 239,361.81 净利润 / 10,271.24 / 20,672.90

5、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金昌高能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通过高能环境(香港)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其约49.11%的股权,西藏聚鑫新材料有限公司持有其约39.67%的股权,公司持有其约10.56%的股权,谭承锋持有其约0.66%的股权。
法定代表人	杜荣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20000MA73G5CXX6
成立时间	2020年12月8日
注册地	甘肃省金昌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南环路南侧
注册资本	15,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投资、非独资)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危险废物经营;危险化学品经营;餐饮服务;食品销售;食品经营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贵金属冶炼;有色金属合金制造;常用有色金属冶炼;有色金属压延加工;金属切削加工服务;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固体废物治理;金银制品销售;冶金专用设备制造;冶金专用设备销售;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有色金属合金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物料搬运装备制造;通用零部件制造;金属矿石销售;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单位后勤管理服务;餐饮管理(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 2026年3月31日/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 260,121.68 / 173,634.99 负债总额 / 206,898.76 / 140,026.65 资产净额 / 53,222.93 / 33,608.34 营业收入 / 98,103.77 / 191,406.81 净利润 / 18,481.09 / 36,324.08

(二)被担保人失信情况(如有)

无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重庆耀辉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江津支行申请综合授信的担保协议

保证人: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保证期间:按债权人对债务人每笔债权分别计算,自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担保金额:不超过5,000万元人民币;

保证担保的范围:除了保证合同所述之主债权,还及于由此产生的利息(保证合同所指利息包括利息、罚息和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手续费及其他为签订或履行保证合同而发生的费用、以及债权人实现担保权利和债权所产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等),以及根据主合同经债权人要求债务人需补足的保证金;

是否存在反担保:否。

(二)濮阳高能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的担保协议

保证人: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保证期间:公司为债权人依据与濮阳高能在2024年8月7日至2027年8月7日(包括该期间的起始日和届满日)期间所签署的主合同(包括借新还旧、展期、变更还款计划、换旧借新等债务重组业务合同)而享有的一系列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即自债务人依具体业务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每一具体业务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

担保金额:不超过1,440万元人民币;

保证担保的范围:包括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迟延履行金、为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评估费、过户费、保全费、公告费、公证认证费、翻译费、执行费、保全保险费等)和其他所有应付的费用;

是否存在反担保:否。

本次濮阳高能的授信业务为2024年授信业务的续作行为,包含在公司2024年签订的担保合同担保主债权范围内。

(三)天津高能科技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东丽浦智支行申请综合授信的担保协议

保证人: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保证期间:按债权人对债务人每笔债权分别计算,自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担保金额:不超过3,000万元人民币;

保证担保的范围:除了保证合同所述之主债权,还及于由此产生的利息(保证合同所指利息包括利息、罚息和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手续费及其他为签订或履行保证合同而发生的费用、以及债权人实现担保权利和债权所产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等),以及根据主合同经债权人要求债务人需补足的保证金;

其他股东是否担保:否;

是否存在反担保:是,天津高能科技其他股东天津益禾环境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自然人股东文雁拟分别以持股比例为限向公司提供反担保。

(四)靖远高能向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靖远支行申请综合授信的担保协议

保证人: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保证期间:为三年,起算日按如下方式确定:主合同项下任何一笔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日早于或同于被担保债权的确定日时,保证人对该笔债务承担保证责任的保证期间起算日为被担保债权的确定日;主合同项下任何一笔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日晚于被担保债权的确定日时,保证人对该笔债务承担保证责任的保证期间起算日为该笔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日;债权人终止、解除全部或部分主合同以及宣布全部或部分债务提前到期的,保证期间为终止、解除全部或部分主合同以及宣布全部或部分债务提前到期之日起三年;债权人与债务人就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达成展期协议的,保证期间至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在该保证期间内,债权人有权就主债权的全部或部分、多笔或单笔,一并或分别要求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

担保金额:不超过25,000万元人民币;

保证担保的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全部主债权之本金,及所发生的利息(包括法定利息、约定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保全费、差旅费、执行费、拍卖费、审计费、查询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法律规定的迟延履行金等)、债务人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其他款项(包括但不限于有关手续费、电讯费、杂费、受益人拒绝承担的有关银行费用等),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其它因被担保债务而产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等,也属于被担保债权,其具体金额在其被清偿时确定;

是否存在反担保:否。

(五)金昌高能向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昌分行申请综合授信的担保协议

保证人: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保证期间:为三年,起算日按如下方式确定:主合同项下任何一笔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日早于或同于被担保债权的确定日时,保证人对该笔债务承担保证责任的保证期间起算日为被担保债权的确定日;主合同项下任何一笔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日晚于被担保债权的确定日时,保证人对该笔债务承担保证责任的保证期间起算日为该笔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日;债权人终止、解除全部或部分主合同以及宣布全部或部分债务提前到期的,保证期间为终止、解除全部或部分主合同以及宣布全部或部分债务提前到期之日起三年;在该保证期间内,债权人有权就主债权的全部或部分、多笔或单笔,一并或分别要求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

担保金额:不超过20,000万元人民币;

保证担保的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全部主债权之本金,及所发生的利息(包括法定利息、约定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保全费、差旅费、执行费、拍卖费、审计费、查询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法律规定的迟延履行金等)、债务人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其他款项(包括但不限于有关手续费、电讯费、杂费、受益人拒绝承担的有关银行费用等)、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其它因被担保债务而产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等,也属于被担保债权,其具体金额在其被清偿时确定;

其他股东是否担保:否;

是否存在反担保:是,金昌高能其他股东西藏聚鑫新材料有限公司拟以持股比例为限为上述授信提供反担保,金昌高能其他股东未提供反担保。

(六)金昌高能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昌市分行申请综合授信的担保协议

保证人: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担保金额:不超过10,000万元人民币;

保证担保的范围: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向债权人支付和偿还的本金、利息(包括但不限于利息、复利、逾期利息及罚息)、手续费及其它费用、税款、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保全费、执行费、仲裁费、律师代理费、拍卖费、差旅费等,但法律、法规、行政规章等要求必须债权人承担的费用除外);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向债权人支付的任何其它款项;债权人为实现保证合同项下的权益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保证人在保证合同项下应向债权人支付的任何其他款项;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定不应当由保证人承担的费用除外;

其他股东是否担保:否;

是否存在反担保:是,金昌高能其他股东西藏聚鑫新材料有限公司拟以持股比例为限为上述授信提供反担保,金昌高能其他股东未提供反担保。

五、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截至2026年3月31日,重庆耀辉、濮阳高能、天津高能科技、靖远高能、金昌高能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120.21%、51.76%、76.93%、61.15%、79.54%,与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率相比,均未发生重大变化。上述公司均不存在影响其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均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本次上述公司申请综合授信主要为满足各自生产经营需要,董事会判断其未来均具备债务偿还能力,担保风险总体可控。

控股子公司天津高能科技、金昌高能其他股东未提供担保,主要由于其股东为非上市公司、有限合伙企业、自然人,担保能力无法获得银行认可以及业务实际操作便利性等因素,故天津高能科技、金昌高能本次申请授信由公司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天津高能科技其他股东天津益禾环境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文雁拟分别以持股比例为限向公司提供反担保,金昌高能其他股东西藏聚鑫新材料有限公司拟以持股比例为限为上述授信提供反担保,金昌高能其他股东未提供反担保。

六、董事会意见

2026年3月12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2026年4月2日,公司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表决结果:同意275,317,130票,反对12,566,120票,弃权79,876票。

七、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6年5月31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履行对外担保余额为1,050,642.77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108.91%,其中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实际提供担保余额为1,046,202.02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108.45%;

经审议通过的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1,562,120.92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161.93%,其中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为1,556,650.92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161.36%;公司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总额为0。

除上述事项之外,公司无其他对外担保行为及逾期担保情况。

特此公告。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29日

证券代码:603588 证券简称:高能环境 公告编号:2026-045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6月29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海淀区秋枫路36号院1号楼高能环境大厦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5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41,227,09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16.0390

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为1,504,001,801股,即总股本1,523,234,457股扣除截至股权登记日公司回购专户回购的股份数19,232,656股。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采取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副董事长凌锦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2人,董事长李卫国先生、董事张华振先生、龙少鹏先生、李烨炜女士、独立董事黄常波先生、王竞达女士、刘力女士由于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李卫国先生委托凌锦明先生进行表决;

2、公司董事会秘书张炯先生出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制定〈高能环境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6,385,834	96.5921	748,520	2.7401	182,400	0.6678

2、议案名称:《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29,594,355	95.1776	11,454,498	4.7484	178,240	0.074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制定〈高能环境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26,385,834	96.5921	748,520	2.7401	182,400	0.6678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会议的议案2为特别决议议案,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本次会议的议案1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审议通过,议案1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律师:李娜、孙振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29日

证券代码:605178 证券简称:时空科技 公告编号:2026-052

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股票价格于2026年6月25日、6月26日、6月29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 公司股票价格自2026年6月22日以来累计上涨50.14%,公司股票价格短期涨幅较大,可能存在非理性炒作风险,敏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函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除已披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及正在筹划的股权激励事项外,不存在其他关于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 公司2025年度及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亏损。2025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24,439.53万元;2026年第一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79.56万元,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公司经营业绩风险。

● 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收购嘉合劲威100%股权,本次交易尚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批准和注册,以及最终取得批准和注册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价格于2026年6月25日、6月26日、6月29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公司就相关事项进行核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函询证,对相关情况进行了必要的核实。现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状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二)重大事项情况

1、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收购深圳市嘉合劲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宫殿海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公司于2026年5月21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本次交易的《审核问询函》,鉴于《审核问询函》涉及的部分事项尚需进一步落实,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延期回复的书面申请,延期回复的时间不超过1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延期回复〈关于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申请的审核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5)。

公司及相关各方正在有序推进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各项工作,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批准和注册,以及最终取得批准和注册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后续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股权激励事项

公司正在筹划股权激励事项,实施股权激励事项尚需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能否顺利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核实,除上述事项外,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关于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其他处于筹划阶段的并购重组、股份发行、业务重组、破产重整、重大交易类事项、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未发现存在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需要公司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公司信息均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自查,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价格自2026年6月22日以来累计上涨50.14%。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官网发布的数据,公司所属的行业分类“E50建筑装饰、装修和其他建筑业”最新行业市净率为3.05倍,公司最新市净率为8.74倍,显著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水平。当前公司股票价格短期涨幅较大,可能存在非理性炒作风险,敏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生产经营风险

2025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4,731.53万元,同比增长1.8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24,439.53万元;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实现营业收入5,777.27万元,同比减少18.1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79.56万元。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经营业绩风险。

(三)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相关风险

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批准和注册,以及最终取得批准和注册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按规定披露的事项及正在筹划的股权激励事项外,本公司没有其他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30日

A股代码:601390 A股简称:中国中铁 公告编号:临2026-034

H股代码:00390 H股简称:中国中铁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6月29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69号中铁广场A205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933
其中:A股股东人数	3,930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人数(H股)	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3,443,586,429
其中:A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12,641,331,359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H股)	802,255,07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4.801746
其中:A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51.531415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3.270331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公司董事长陈文健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列席6人,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修龙因其他公务未出席;

2、公司董事会秘书马永红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总会计师孙璀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中国中铁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553,605,151	99.306037	79,066,809	0.625462	8,659,399	0.068501
H股	781,944,562	97.468323	14,618,912	1.822227	5,691,596	0.709450
普通股合计:	13,335,549,713	99.196370	93,685,721	0.696880	14,350,995	0.106750

2.议案名称:关于《中国中铁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554,141,938	99.310283	78,945,809	0.624505	8,243,612	0.065212
H股	792,839,562	98.826370	3,723,912	0.464180	5,691,596	0.709450
普通股合计:	13,346,981,500	99.281405	82,669,721	0.614938	13,935,208	0.103657

3.议案名称:关于《中国中铁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555,021,963	99.317244	77,585,697	0.613747	8,723,699	0.069009
H股	791,005,250	98.597725	5,558,224	0.692825	5,691,596